新乡学院合同管理办法（讨论稿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填写单位： |  |
| 修改建议或意见： | 签名：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
征求意见回执单

备注：1、回执单请于2024年1月4日前报至国有资产管理处，电子版可发送至邮箱xxxyhtk@163.com；

2、如填写空间不够，可自行附页；

3、无意见请在“修改意见或建议”栏中注明“无”。